

赤峰市巴林右旗 2016 年通村油路及危桥改造建设项目

土建施工招标限价公布函

致：各投标人

根据招标文件规定，招标人向投标人公布本项目施工各标段投标控制价上限：

一、施工标段投标控制价上限

标段编号	投标控制价上限（元）	备注
SG-1	<u>肆仟肆佰捌拾壹万柒仟肆佰伍拾壹元（¥44,817,451）</u>	含暂列金额
SG-2	<u>伍仟肆佰壹拾伍万零柒佰叁拾捌元（¥54,150,738）</u>	
SG-3	<u>肆仟陆佰贰拾肆万捌仟捌佰捌拾柒元（¥46,248,887）</u>	
SG-4	<u>伍仟壹佰捌拾壹万叁仟肆佰玖拾肆元（¥51,813,494）</u>	
SG-5	<u>叁仟陆佰柒拾肆万伍仟肆佰叁拾捌元（¥36,745,438）</u>	
SG-6	<u>伍仟贰佰玖拾捌万陆仟捌佰捌拾叁元（¥52,986,883）</u>	
SG-7	<u>叁仟陆佰捌拾伍万肆仟叁佰捌拾玖元（¥36,854,389）</u>	
WQGZ	<u>贰佰捌拾叁万壹仟贰佰贰拾柒元（¥2,831,227）</u>	

本补遗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凡招标文件与本补遗书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遗书为准。请投标人收到本补遗书后24小时内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确认。请将书面扫描件发送至邮箱：534632509@qq.com。

招标人：巴林右旗乡村公路管理站

招标代理：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4月7日



回 执

致：巴林右旗乡村公路管理站

我公司已收到《赤峰市巴林右旗2016年通村油路及危桥改造建设项目土建施工招标限价公布函》共一页。字迹清晰，内容明确，我方已收悉全部内容，现回函确认。

投标人名称：_____

（填写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）

2016年__月__日